

2014 年債總一講義

陳自強

I 參考文獻

一 教科書

- 戴修瓚，民法債編總論，1930 年
陳瑾昆，民法債編總論，1930 年
胡長清，中國民法債編總論，1964 年台 1 版
史尚寬，債法總論，1954 年台初版
王伯琦，民法債篇總論，國立編譯館，1962 年台 1 版
鄭玉波，民法債編總論，三民，1962 年初版
何孝元，民法債篇總論，1963 年版
鄭玉波，民法實用，債之通則，1969 年初版
孫森焱，民法債編總論，1979 年初版
王澤鑑，民法實例研習叢書第三冊，債編總論第一卷，1988 年版
曾隆興，民法債編總論，1988 年初版
邱聰智，民法債編通則，1987 年初版
黃立，民法債編總論，1996 年初版
- 王澤鑑，債法原理（一），基本理論、債之發生，自版，1999 年
孫森焱，民法債編總論，上冊，1999 年修訂新版，
孫森焱，民法債編總論，下冊，2000 年修訂版，
黃立，民法債編總論，2000 年二版二刷，
邱聰智，新訂民法債編通則（上），2000 年九月新訂一版，
林誠二，民法債編總論（上冊），2000 年版，
林誠二，民法債編總論（下冊），2001 年版，
劉春堂，民法債編通則（一），契約法總論，初版，2001 年
黃茂榮，債法總論，第二冊增訂版，2004 年，自版
黃立，民法債編總論，2006 年修正 3 版 1 刷，
邱聰智，新訂民法債編通則（下），自版，2008 年，
林誠二，債法總論新解，體系化解說（上下），瑞興，2010 年初版，
孫森焱，民法債編總論，上冊，2010 年修訂版

孫森焱，民法債編總論，下冊，2010 年修訂版

劉春堂，判解民法債編通則，三民，修訂六版一刷，2010 年

劉春堂，民法債編通則（一），契約法總論，增訂版 1 刷，2011 年

邱聰智著姚志明修訂，新訂民法債編通則（下冊），新訂 2 版 1 刷，2014 年

A 入門書

1. 陳自強，契約之成立與生效—契約法講義 I，三版，自版，2014 年 2 月，頁
2. 陳自強，契約之內容與消滅，二版，自版，2013 年 8 月

B 進階書

C 專書、論文

3. 陳自強，代理權與經理權之間—民商合一與民商分立，元照，2006 年
4. 陳自強，臺灣民法與日本債權法之現代化，自版，2011 年 4 月
5. 陳自強，整合中之契約法，自版，2011 年 5 月
6. 陳自強，契約責任歸責事由之再構成—契約法之現代化 I，自版，2012 年 12 月
7. 陳自強，不完全給付與物之瑕疵—契約法之現代化 II，自版，2013 年 12 月，頁
8. 陳自強，和解與計算錯誤—契約法之現代化 III，自版，2014 年 12 月

II 債總—課程之內容

一 民法之體系

A 人法

1 權利主體

2 親屬法

3 繼承法

B 物法

1 權利客體

物（物權）

精神產物（無體財產權）

2 物權法

3 其他支配權

C 債法

1 契約法（債總一）

2 法定債之關係（債總二）

無因管理

不當得利

侵權行為

3 其他之債？

二 債法之體系

A 法典編排

1 債編通則

a 債之發生原因（第一節）

b 債之標的（第二節）

c 債之效力（第三節）

d 多數債權人及債務人（第四節）

e 債之移轉（第五節）

f 債之消滅（第六節）

2 各種之債

B 法定債之關係

C 單獨行為所生之債之關係？

D 約定債之關係（契約法）

1 契約之成立與生效

2 契約之內容與消滅

3 契約違反（債務不履行）

III 債法發展之新趨勢

A 債總理論存在之必要性？

1 契約法與法定之債體系之分化

2 以契約取代法律行為

3 以契約關係取代債之關係

B 國際契約法法律原則之整合

1 各國債法之現代化

2 國際契約法統一法律文件

3 soft law 與國家內國立法之間

C 消費者契約體系之形成與膨脹

1 商事契約與單純民事契約

2 雙方商事契約與一方商事契約

3 消費者契約

定型化契約之內容控制

特種買賣

廣告

告知說明義務

毀約權

D 買賣以外其他契約族群法律原則之形成

財產權終局移轉之交易

無償契約

用益契約

勞務契約

與團體有關之契約

債之履行與確保之契約

IV 學習方法

一 一般論

A 主動學習

打破學校課程之安排，規劃自己的學習（學習三階段論）

主動學習，上課複習

掌握法典結構、熟讀重要法律條文

迅速掌握重要的法律概念

區辨異同（不同學科間：刑法犯罪行為、民法侵權行為；刑法過失概念、民法過失概念、可歸責概念；公法行政行為、民法法律行為；民事代理、公司法經理人）

B 慎選學習素材

整理分析具有權威性之實務見解

善選法學文獻，在精不在多，反覆閱讀重要部分

打好根基，掌握法律概念及法律原則，不要過份重視細微末節之爭議

C 以問題為中心整理分析學說實務見解

善用圖表、體系圖建立自己體系，便於日後複習（一本書主義；補習班講義主義）

動手解答實例題

讀書會

二 債總一之學習

1 民法學習無先後

檔修規定不合理

法典編排順序並非學習先後順序

法典：由抽象到具體

學習：從具體到抽象

2 債法應區別為法定及約定之債

法定之債問題之解決多不仰賴債法一般原則

債法大多數規定主適用對象為契約

3 債總一有機的學習

契約之成立：總則意思表示；債總契約成立；消保法定型化契約

契約之無效：民總法律行為；意思表示瑕疵；不當得利

契約之內容：債總債之標的；債各

債之消滅：債總債之消滅；總則消滅時效

物權依法律行為之變動：物權法

契約責任之擴張：債總侵權行為；消保法產品責任

4 以買賣為設想之案例